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4 亿元、2 亿

元、4 亿元、6 亿元、5 亿元、2.4 亿元、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北京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4,000 万元、1.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 亿元、2 亿元、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1.9 亿元、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5,000 万元、8,000 万元、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双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4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 万股、900 万股股权分别为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各 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1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5,6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10 亿元提供质

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3,0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5 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3,0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 5 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44,76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6.5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4 亿元、2 亿元、4 亿元、6 亿元、5 亿元、2.4 亿元、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北京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4,000 万元、1.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 亿元、2 亿元、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1.9 亿元、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 5,000 万元、8,000 万元、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双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4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 万股、900 万股股权分别为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各 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1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5,6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10 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3,0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 5 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同意以公司持有的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58%的股权暨 1.16 亿元中的

3,000 万元作为质押，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 5 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44,76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6.5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重庆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日用百货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31,762,866.15 元，总负债为 351,641,765.25 元，净资产为 80,121,100.90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1,240,582.30 元，净利润 50,121,100.9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481,282,464.88 元，总负债为 1,367,337,481.31 元，净资产为 113,944,983.57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24,631,072.70 元，净利润 33,823,882.6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吉林大路

法定代表人：张凤瑛

经营范围：音像制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黄金饰品零售、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81,559,986.87 元，总负债为 184,874,317.32 元，净资产为 196,685,669.55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882,246.29 元，净利润 156,133,865.7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83,212,877.17 元，总负债为 385,870,185.27 元，净资产为 197,342,691.90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6,780,072.46 元，净利润 657,022.3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水泥预制构件除外）、水泥包装制品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61,136,513.42 元，总负债为 721,526,645.05 元，净资产为 339,609,868.3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7,137,139.11 元，净利润-53,941,412.6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70,429,527.09 元，总负债为 943,017,993.41 元，净资产为 327,411,533.68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6,589,674.65 元，净利润-12,198,334.69 元（以上数据未

经审计)

4、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孙晓峰

经营范围：对水泥、熟料、混凝土、砂浆、混凝土外加剂、塑编袋及管桩、管片、水泥预制构件和其他建筑材料以及水泥用石灰石和大理石开采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9,136,458,583.35 元，总负债为 10,597,126,916.99 元，净资产为 8,539,331,666.36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55,444,154.78 元，净利润-458,918,519.17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0,275,314,022.43 元，总负债为 11,682,094,570.06 元，净资产为 8,593,219,452.37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464,495,717.99 元，净利润 57,648,483.1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建筑骨料、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807,117,055.04 元，总负债为 3,148,446,632.01 元，净资产为

1,658,670,423.03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1,998,780.10 元，净利润-47,500,045.4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192,841,683.92 元，总负债为 4,484,352,566.02 元，净资产为 1,708,489,117.90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36,081,444.22 元，净利润 49,818,694.8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伊通满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用大理石开采、水泥、熟料生产、销售、建筑用大理石开采、发电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6,030,057.92 元，总负债为 227,961,401.28 元，净资产为 298,068,656.64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6,861,710.88 元，净利润 -16,378,803.9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75,659,500.59 元，总负债为 470,365,370.66 元，净资产为 305,294,129.93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1,253,286.37 元，净利润 7,225,473.2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

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38,582,900.04 元，总负债为 1,172,851,131.50 元，净资产为 365,731,768.54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18,831,819.91 元，净利润 50,028,562.1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230,858,760.92 元，总负债为 1,808,532,882.36 元，净资产为 422,325,878.56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14,230,670.72 元，净利润 56,594,110.0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磐石市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石灰石购销、水泥混凝土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865,649,754.33 元，总负债为 1,693,510,314.16 元，净资产为 1,172,139,440.1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3,686,334.46 元，净利润-24,893,510.4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554,526,047.69 元，总负债为 1,381,214,622.10 元，净资产为 1,173,311,425.59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6,463,636.89 元，净利润 1,171,985.4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市龙潭区

法定代表人： 翟怀宇

经营范围： 水泥、水泥方砖、水泥砌块、机械制造及维修

与本公司关系：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4,968,164.13 元，总负债为 399,344,278.46 元，净资产为 125,623,885.67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7,783,357.63 元，净利润 -14,693,229.02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龙潭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38,248,468.67 元，总负债为 506,903,723.10 元，净资产为 131,344,745.57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7,903,019.86 元，净利润 5,720,859.9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 翟怀宇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预拌混凝土、混凝土构件等

与本公司关系： 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46,486,522.69 元，总负债为 279,363,934.56 元，净资产为 167,122,588.13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7,966,908.72 元，净利润 -2,698,919.1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13,054,534.69 元，总负债为 340,471,638.91 元，净资产为 172,582,895.78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0,404,477.64 元，净利润 5,460,307.65 元（以上数据未经

审计)。

11、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南湖大路

法定代表人：陈继忠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五金、钢材、电器机械及器材批发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746,269,051.40 元，总负债为 478,304,853.64 元，净资产为 267,964,197.76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3,682,653.38 元，净利润 14,199,455.84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1,704,123,132.28 元，总负债为 1,468,244,470.14 元，净资产为 235,878,662.14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2,024,421.31 元，净利润-32,085,535.6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2、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及销售；建材产品的制造、加工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219,558,658.44 元，总负债为 1,371,178,822.84 元，净资产为 1,848,379,835.60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65,893,199.74 元，净利

润 -52,537,976.9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306,850,125.99 元，总负债为 1,443,597,393.30 元，净资产为 1,863,252,732.69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4,666,540.03 元，净利润 14,872,897.0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70,366,470.41 元，总负债为 212,151,024.08 元，净资产为 1,058,215,446.33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3,591,426.91 元，净利润 -5,373,148.20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139,066,829.54 元，总负债为 70,107,219.16 元，净资产为 1,068,959,610.38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4,374,784.59 元，净利润 10,744,164.0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4、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天津市武清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陈继忠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园林绿化业、基础设施、酒店、休闲体育项目进行投资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894,373,286.68 元，总负债为 3,617,040,012.84 元，净资产为 277,333,273.84 元，2015 年泉洲水城实现营业收入 8,617,000.00 元，净利润 701,364.55 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111,926,164.89 元，总负债为 3,846,201,411.39 元，净资产为 265,724,753.50 元，2016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11,608,520.3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44,76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6.5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 2016 年第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